

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校內自然學科能力競賽實施要點

依 110 年 4 月 13 日自然科第二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決議修訂

-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 8 月 27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098904 號函頒布「109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能力競賽計畫」辦理。
- 二、 目的：提高學生對科學問題研究的興趣，激發其思考與創造能力，藉以提升科學教育品質。
- 三、 承辦單位：教務處、自然科教學研究會
- 四、 競賽項目：
 - (一) 物理科(簡稱物)
 - (二) 化學科(簡稱化)
 - (三) 生物科(簡稱生)
 - (四) 地球科學科(簡稱地科)
- 五、 參加對象：本校高中部全體學生。
- 六、 報名：**(因應疫情停課調整報名及考試日期)**
 - (一) 報名日期：110 年 5 月 20 日(四)~110 年 7 月 2 日(五)線上報名
 - (二) 報名方式：
 1. 採自由報名方式，**7/2** 前填寫 google 表單，每位同學至多可報名 2 科(不含數學)。
 2. **部分科目初複賽合併，因此報考初複賽合併的科目可同時參加；除了生物科與化學科，需通過初賽者才能進行複賽。**
- 七、 競賽日期及地點：**(因應疫情停課調整報名及考試日期)**
 - (一) 初賽期程如下：**110 年 9 月 6 日(一)**。

科目		化學科	生物科
		80 分鐘	60 分鐘
初賽	考試時間	9 月 6 日(一) 12:10~13:30	9 月 6 日(一) 14:10~15:10
	競賽地點	將於 8/27(五)於教務處及本校網站公	

	告考試地點
複賽名單	於 9/8(三)公告

(二) 複賽暫定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第 3 週期間辦理，詳細期程另行公告：

時間 地點	科目	生物科	化學科	物理科	地球科學科
		時間：120 分鐘	時間：120 分鐘	時間：120 分鐘	時間：60 分鐘
複 賽	考試時間	另行公告(開學第 3 週)			
	競賽地點	於 9/10(五)公告			

八、競賽內容及方式：

(一) 命題內容：各科命題內容以現行高中課程教材範圍及仿奧林匹亞競賽題為原則。

(二) 競賽方式：分成初賽與複賽兩階段。

1. 初賽：僅化學科與生物科

採筆試方式進行，錄取前 10 名（備取 0~4 名）進入複賽，其中化學科錄取高二前 7 名及高一前 3 名；生物科錄取高二前 6 名及高一前 4 名。通過生物科與化學科初賽者，才能進行複賽。

2. 複賽：比賽於 9 月底前完成。

(1) 地球科學科：筆試。

(2) 化學科：筆試、實驗操作題。

(3) 生物科：實驗。

(4) 物理科：筆試。

3. 總成績計算方式：

	物理科	化學科	生物科	地球科學科
初賽	無	30%	30%	無
複賽	100%	70% (筆試 40%) (實驗操作題 30%)	70%	100%

九、評審：由校內自然科教學研究會各科推派教師擔任，並負責命題及閱卷工作。

十、獎勵：

1. 各科取總成績表現優異者，頒發獎狀一等獎至三等獎及佳作數名，以資鼓勵。
2. 物理科、化學科、地球科學科公告之總成績前三名代表學校參加該年度北市數理學科能力競賽，生物科依據總成績錄取數名同學參加最終培訓，且由負責集訓的老師推選出 3 位同學代表學校參加該年度北市數理學科能力競賽。
3. 遞補機制說明如下，獲校代表權同學若於公告後放棄代表學校參加比賽，則依名次遞補同學代表學校參加比賽，獲獎名次不因此變更。

十一、本要點經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